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07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 龙大

2、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3、转股价格：4.20 元/股

4、转股期限：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2 日

5、本次触发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6 年 5 月 25 日起算，截至 2026 年 6 月 5 日，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即 3.78 元/股），已触发“龙大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6、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将《关于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将及时披露，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

2026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龙大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 （一）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77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9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5,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683 号”文同意，公司 95,000.00 万元可转债于 2020 年 8 月 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

## （二）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2 日。

## （三）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龙大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9.56 元/股，2020 年 12 月，因公司实施完成了 3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初始转股价格 9.56 元/股调整为 9.5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起生效。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9.57 元/股调整为 9.3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38 元/股调整为 9.2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29 元/股调整为 9.2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28 元/股调整为 9.3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8 月 19 日起生效。

2026年2月11日，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将“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0元/股向下修正为4.2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2月12日起生效。

##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三、关于本次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本次触发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6年5月25日起算，自2026年5月25日至2026年6月5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即3.78元/股），已触发“龙大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宏观环境、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后，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提议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龙大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相关事宜，包括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 四、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